

中阳交警雪中出手 受助群众送上锦旗



群众为交警送上锦旗

本报讯(记者 温元元)近日,一位车主专程来到中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万年中队,将一面写有“感谢人民好交警,助人为乐新风尚”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感谢万年中队民警冒着风雪帮助车主脱险。

事情还得从1月份说起。1月26日,万年中队辖区209线普降小雪,道路湿滑。27日早9时,中队执勤人员巡逻至陈家湾水库路段时,发现一辆面包车打滑掉进了排水沟里,民警立即上前查看。经询问得知,由于路面较滑,车轮原地打滑,车子不慎驶进排水沟,车主焦急万分,多次尝试自救未果。随后,民警在安抚好车主李师傅后,在寒风凛冽中合力将车子拉上了正常行车道,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这件事令事发车主非常感动,于是,发生了本文开头一幕。



民警进行排查

肇事逃逸存侥幸 天网恢恢责难逃

本报讯 近日,交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快速侦破一起交通肇事逃逸案,采取行政措施1人。

2月8日21时许,交城县交警大队事故值班民(辅)警接警:在迎宾路南段有一辆轿车发生交通事故后逃逸。

警情就是命令!事故值班民警李三荣带领民(辅)警赶赴现场勘察,在确定肇事车车牌后,民(辅)警随即返回单位联系肇事车辆,未果。于次日民(辅)警赶赴肇事车辆车主登记户籍所在地进行排查。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民(辅)警的不懈努力最终锁定嫌疑人为王某某,迫于压力,肇事司机王某某于事故发生后第三日到交城县交警大队事故股投案,王某某为自己的违法行为付出了代价:开具强制措施凭证,罚2000元,记12分。

交警提醒:交通肇事逃逸属于影响较大的恶劣案件,警方定会全力以赴侦办。请交通肇事者不要抱侥幸心理。发生交通事故后,不论事故造成的后果程度如何,都应尽快向公安机关报案,并全力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等待公安机关进一步处理。

(陈兴华)

春节亲友聚会多 切勿酒驾记心中

本报讯(记者 温元元)春节期间,中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持续加大对酒驾醉驾的查处力度,针对节假日期间中短途出行以及聚餐、聚会活动增多,酒驾、醉驾易发高发的特点,在城区和农村重点路段,科学安排警力,严查酒驾、醉驾,一天不落。在如此高压态势之下,仍然有驾驶人心存侥幸,以身试法,1月31至2月6日,中阳交警查处两起酒驾案例。

2月6日19时42分许,薛某杰驾驶一辆小型汽车行驶至中阳县金罗桥西10米处时,被中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金罗中队执勤民警查获,经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测试结果为67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2月6日21时53分许,李某廷驾驶一辆小型汽车行驶至中阳县滨河路千禧口时,被中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下枣林中队执勤民警查获,经呼气式酒精测试仪测试结果为65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在此,中阳交警热心提示:亲朋好友相聚,喝酒助兴是人之常情,但是,请不要忘了:“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



受伤男孩得到救助 消防车成了救护车



消防队员将受伤男孩抬上车

本报讯 2月2日16时15分,柳林县消防救援站在处置一起火灾救援返回途中遇到一起事故,事故现场有一名男孩头部不停流血,情况紧急,消防救援人员立即将其抬上消防车,并及时送去医院进行了紧急救治。

当天,柳林消防救援站的消防救援人员在出警归来的路上,正巧遇到一辆电动车和摩托车相撞,现场围了好多人。于

是,消防救援人员立即停车上前询问,发现有一名男孩头部不停流血,便赶忙将其抬上消防车,并第一时间送去医院进行抢救。由于救治及时,并未造成太大伤害。事后,据这名男孩讲述,他当时和弟弟一起骑着电动车回家,结果和一辆摩托车撞上,自己晕乎乎的,弟弟也吓傻了,几个人当场都懵了,也不知道怎么弄,幸亏消防救援人员将他及时送到了医院。(曹晋)



临县消防志愿者开展火灾隐患排查

本报讯 为切实做好辖区消防安全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春节期间,临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辖区志愿者,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活动。

志愿者对各个场所的消防设施进行了检查,实地查看了人员密集场所所有无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等行为;商场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在营业期间有无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等行为;有无违章电焊、使用明火等行为。从检查情况来看,大部分被检单位的整体消防安全形势良好,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志愿者当场给予了整改意见和建议。

下一步,大队将进一步加大组织志愿者查找身边火灾隐患活动的力度,进一步增强辖区人民消防安全意识,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为辖区居民群众营造一个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秦舒棋)



汾阳交警持续开展农村道路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

本报讯(记者 温元元)1月份以来,汾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成立“春运农村执法小分队”,在该市各乡镇、农村道路开展道路交通巡逻管控、违法行为查处和交通安全宣传,全力消除管理盲点,切实为群众出行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行动中,执法小分队采取定点查

处和巡逻检查相结合的工作模式,采取不定时、不定路段的勤务方式,随机开展针对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行动。从严整治酒驾醉驾、面包车超员、超载、摩托车无牌无证、非法营运和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重点检查“两客一危”车辆。同时,进村入户开展

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通过向驾驶人宣讲交通安全常识,讲解严重违法案例、事故案例,有效预防和震慑交通违法行为。

截至2月7日,执法小分队共出动警车40辆次、警力200余人次,深入该市150个农村乡镇,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56起,其中无证驾驶2起,

酒驾4起,机动车乘坐人不系安全带41起,非机动车驾驶人戴头盔3起,摩托车驾驶人戴头盔1起,摩托车乘坐人不戴头盔1起,货车驾驶人违法载人3起,驾驶载客汽车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1起,张贴春运提示帖110余张,发放宣传资料2200余份。